

廊坊地区大事记

LANGFANG DIQU DASHIJI

1949—1983

廊坊地区档案馆编

廊坊地区大事记

(1949—1983)

廊坊地区档案馆编

草市历史

实了求是

あは才

元全十二十二

总结历史经验教训
为振兴走廊地区巨提
借借答 泉健

一九八六年元月五日

KAT27/09

前事不忘

后事之师

黄忠

元八年
十月

以至於今日

以迄未來

其說

五二六

正鏡旁卷
溫故知新

王世榮
八十年明

序 言

廊坊地区成立于一九四九年八月，原来叫天津地区，一九七四年一月改称廊坊地区。

廊坊地区位于华北平原北部，京津之间，北依燕山山脉，南处黑龙港流域，北部、东部与京津二市穿插，西部与保定地区接壤，南部与沧州地区相连。全区辖一市八县，一百五十四个乡、镇，三千二百二十三个村，总面积六千三百七十七平方公里，共六十六万八千户，总人口二百九十一万人。居住着汉、回、满、壮、蒙、朝等十九个民族。境内河流纵横，交通方便。农业资源丰富，技术条件较好，又由于靠近京津的特定的地理位置和历史背景，具有发展农业和商品经济得天独厚的优越条件。

廊坊地区的人民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它是我们与日寇和国民党进行斗争的前哨阵地，曾经涌现出许许多多的英雄人物和动人事迹。建国以后的三十多年来，全区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并取得了巨大成就。为了总结历史经验教训，充分发挥档案资料在四化建设中的作用，向广大读者，特别是各级领导部门和历史研究等单位提供一个比较系统的全区历史纲目和具有地方特色的“乡土教材”，根据上级指示，在地委直接领导下编写了这部《廊坊地区大事记》。

这个大事记包括的年代，是从一九四九年八月天津专区建立时开始，到一九八三年底共三十三个年头（其中一九五九至一九六一年上半年天津专区撤销并入天津市，《大事记》未作摘录）。材料的来源是依据地区档案馆现存档案材料、各县和地直各单位

提供的大事资料以及老同志、知情人的回忆录等。共辑录大事、要事一千八百四十二件，约二十余万字。

编写原则是，依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精神，尊重历史，尊重事实，按照事情的本来面目客观地加以记述。有些大事条目加了注释。为了更好地反映全区各个时期的政治经济全貌，还选择了有代表性的典型事例作为本年度的小结，以求“窥一斑而知全豹”。

本书记载范围，包括党政群团，工建交，农林水气，财粮贸，文教卫，资源开发，土特产等，涉及历史沿革，区划调整，机构变动，主要领导人任免，重要方针政策，各种代表会议决议案，科研成果，各种灾异，重大案件等，力图囊括全区各条战线的发展变化全貌。

大事记条目的编排是以时序排列的，尽量做到时间准确。同一天的条目以“▲”标示，有旬、月无日者排在旬末、月末，一个时期或跨年跨月发生的大事，即按×年×月×日——×年×月×日记述。报刊和报告材料未记准确时间者，以报刊和报告发表时间为准。

大事记比较完整地记录了三十五年来全区人民所走过的艰辛历程，希望它能起到“正镜旁鉴”，“今世赖以知古，后世赖以知今”和“鉴览得其要，发施得其宜”的作用。

由于区划变动频繁，材料保存不全，加之水平所限，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敬希各位领导和读者提出批评。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地区内外的许多单位和个人热情帮助，谨致谢意。

1985年7月

目 录

1949年.....	(1)
1950年.....	(3)
1951年.....	(9)
1952年.....	(15)
1953年.....	(23)
1954年.....	(26)
1955年.....	(35)
1956年.....	(42)
1957年.....	(48)
1958年.....	(56)
1961年.....	(76)
1962年.....	(79)
1963年.....	(92)
1964年.....	(106)
1965年.....	(117)
1966年.....	(128)
1967年.....	(137)
1968年.....	(142)
1969年.....	(148)
1970年.....	(154)
1971年.....	(162)
1972年.....	(174)
1973年.....	(181)
1974年.....	(189)

1975年.....	(194)
1976年.....	(199)
1977年.....	(205)
1978年.....	(215)
1979年.....	(223)
1980年.....	(233)
1981年.....	(242)
1982年.....	(254)
1983年.....	(263)

一九四九年

8月1日 天津专区建立。

天津专区以原冀中十分区为主，并由冀中八分区、冀东十五分区的部分县组成。辖大城、文安、霸县、永清、安次、武清、宝坻、宁河、静海、天津十县及胜芳、汉沽、杨柳青三镇。杨柳青镇为专区机关所在地。

8月6日 中国共产党天津地方委员会成立。地委会由刘青山、张子善、朱康、谢国仪、宋浩、马庆云、朱丰、李克才、苏玉振、刘浩、李溯十一人组成。并由刘青山、张子善、朱康、谢国仪、宋浩五人组成常委会。刘青山任书记，张子善、朱康分任第一、第二副书记。地委各部门的负责人是：秘书长马庆云，组织部部长宋浩，宣传部部长朱丰，工委书记何济民，青委书记赵明之，妇委书记许英，党校校长宋浩（兼）。

8月7日 天津专区机关由永清县迁至杨柳青镇。

8月8日 河北省天津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张子善、副专员李克才到职视事。专署各部门的负责人是：秘书主任刘浩，财政科科长弓子仪，建设科科长曹子平，工商科科长李中西，民政科科长刘钊，教育科科长李玉田，卫生科科长裴耕九，公安处处长朱康（兼），税务局局长陈旭，供销社主任王卓群，银行行长李哲，法院院长张子善（兼）（以上任职有的晚些）。

▲ 中共天津地委召开县委书记、县长联席会议。会议根据全区受灾情况，明确了今后工作以生产救灾为中心。

8月12日 天津专署召开了第一次署务会议。会议讨论了治水、生产和渡荒的措施；组织检查组下乡检查生产救灾工作；研究了各县及专署各部门的人员调整；制定了机关的工作、学习、

报告等制度。

▲ 中共天津地委发出指示，鉴于今夏河水雨水成灾，全区要以治水、生产、节约、渡荒为中心，党政军民紧急动员起来战胜灾荒。

8月30日 中共天津地委发布了关于建立机关工作与生活制度的决定。提出进城后，地直各机关的工作，生活制度，要逐步走向正规。

8月底 中共天津地委、天津专署联合办公室成立。张子善为主任，马庆云为第二主任，杨进修为副主任。联合办公室主要负责对地委、专署反映情况，传达地委、专署对各县的指示及意见，总结检查交流经验等。

9月6日—11日 中共天津地委召开扩大联席会议。各县县委书记、县长、合作社主任、武装部长、妇联主任参加。会议传达了省委下半年工作指示，提出了今后工作要点，确定以依靠与发动群众开展秋冬季生产、厉行节约、自力更生、渡过灾荒为中心任务，而以种麦为重点。

9月15日 中共天津地委发出下半年工作指示，决定全力投入生产救灾工作。本年夏季，全区发生严重洪涝风雹虫灾害，受灾村庄三千九百二十一个，被淹田禾九百万亩，分别占总村数的百分之九十二和总种植面积的百分之八十以上，受灾群众达二百万人。

9月21日 中共天津地委、天津专署联合办公室出版第一期全区指导工作的刊物——《工作通报》。

9月 天津专区粮库建立。张育任主任。

10月1日 天津专区人民同全国人民一道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当晚全专区以上机关驻地都分别举行集会、游行。

10月15日 天津专区中苏友好筹备委员会成立，张子善任

主任，刘蒂任副主任，谢国仪、解润滋等十一人为委员。

11月中旬 各县镇普遍召开了首届（胜芳、汉沽、杨柳青三镇是二届）各界代表会议。会议着重讨论了冬季生产自救、征收和民主建政工作；广泛征求和听取了各界人士对冬季工作的建议和意见。在此之前，各县镇都召开了党的代表会议，首先在党内统一了思想。

11月20日 中共河北省委发出通报指出天津、武清、宁河、静海、胜芳等五县镇在生产自救运动中，曾相当普遍地发生严重的违犯党对中农的政策、侵犯中农利益的左倾错误。天津地委根据省委指示采取积极措施指示各有关县委认真纠正，对被侵犯利益的中农要进行赔偿道歉，并说明党坚决团结中农的政策。

11月 中共天津地委、天津专署联合发出关于冬季工作的指示，要求全区党政军民紧急动员倾全力投入冬季生产中去，开展轰轰烈烈地大规模地生产自救运动，胜利渡过灾荒。同时提出适当解决土地问题、做好明年大生产的准备、进行民主建政、发展巩固党以及清剿治安工作。

12月中旬 中共天津地委向省委报告，今年全区受灾人口约二百万人，通过生产自救能渡过灾荒的有一百八十万人，需政府救济和向外地疏散的各十万人，到目前全区共发放救济粮二百五十万斤。宁河、宝坻、武清、安次、大城五个重灾县向东北及本省石家庄、定县两个专区移民一万二千余人。

一九五〇年

1月28日和31日 天津专署连续发出推销第一期人民胜利折实公债的指示，截止到四月全区十九万分的任务全部完成。

2月1日 中共天津地委、天津专署、天津军分区联合发出

《抢渡春荒开展救命运动的紧急动员令》。一九四九年的浩大水灾之后，灾区群众面临极端困难的境地，有三十万人已经饿倒面临危难，有十万灾民外出逃荒，沿街乞讨。在即届解冰与春荒之际，灾民生活困难将更加剧。为此，地委、专署、军分区发布命令：全区人民、广大干部、灾民群众紧急动员起来，开展生产自救，抢渡春荒，保证不饿死一个人。

2月1日—2日 天津地委召开了县委书记会议，合作社主任、民政科长同时参加。会议确定以生产救灾为中心，大力开展运输与贷放粮煤，结合开展副业、手工业生产及春耕播种工作。

2月初 天津专区开始往灾区调运粮食，中央和省共拨给本区各种救灾粮食三千九百八十九万三千四百一十四斤，到三月初已运到各县七百七十九万三千四百一十四斤，粗换细贷售粮三千一百九十五万斤。建立起粮食基点站四十四个，组织大车四百五十六辆，牲畜一万二千九百零一头，手推车一万四千九百二十九辆，冰床三千一百八十五个，动员民工三万四千五百七十四名，发给了二千一百二十五个村，三万五千四百三十三户，八万五千八百二十七人。共用粮一百一十五万九千六百五十四斤。此外，还给水围村运去苇、棉纱等部分副业用原料。

2月21日下午 河北省人民政府主席杨秀峰到天津专区文安县视察慰问。听取了该县县委书记刘光和副县长李泽民的汇报，并对该县的工作作了指示。

2月 天津专区各县相继成立中苏友好协会（支会）。

▲ 武清县豆张庄刘顺贵进京告状卧轨寻死遇救。这一事件，主要是由于县、区领导上主观认定群众反对村干部，是特务反动分子操纵掌握，偏听偏信少数村干部的意见扣押军属群众二十人之多。从而引起军属公愤，两次进京告状，刘则因自己的问题得不到解决，五次进京进省控诉，导致矛盾激化，使党和政府的威信遭到严重损失。

3月2日—8日 天津专署及所属的静海、宝坻、文安、武清、大城等五县派人协同天津市民政局动员流入天津市的灾民回乡生产，动员回乡的共三百二十一人，市民政局部门给他们发了路费，专署同时发放救济粮三千二百一十斤，折款五百四十五万七千元。对实无条件回乡的四十名灾民，天津市也从多方面作了安置。

4月6日 中共天津地委、天津专署联合召开县委书记、县长联席会议，部署了春耕、春播、生产救灾，统一财政及城镇经济等工作。

4月14日—16日 天津专区参加东引河施工的民工遭到大雨袭击。所进工段处于宁河县乐善庄至北宁车沽一带，河道两侧皆为荒野，没有村落。当时这一带降雨达八十六毫米，使三万民工工棚被淹，粮、柴、水断绝，致引起大批民工散逃，数百人饿倒，重病者七十五人，轻病者七百人，死亡六人。专员张子善、地委副书记朱康等闻讯后冒雨赶赴现场组织抢救，慰问民工，到二十日民工陆续返回工地，二十三日全部复工。

4月30日 中共天津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张子善任书记，宋浩任副书记。

4月 中共天津地委、天津专署作出《关于贯彻执行保障人权政策的指示》。要求全区各级开展政策检查，处理积案；严格法律手续；加强组织纪律性；反对无政府主义和自由主义。

5月底 大城县北赵扶一带发生蝗蝻五千五百亩。该县发动三千多人奋战八天，将蝗蝻扑灭。

6月2日 中共天津地委发出指示在全区普遍开展和平签名运动，截止到八月签名者已达一百四十万人。

6月24日 中共天津地委作出《关于整党整干的指示》。提出加强党的团结，克服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

6月下旬 宁宝水库区一百零三个村开始作放水准备，有

七十多个村筑起护村堤，无力防护需要移民的十三个村一百零六户，四百三十九人，都提前转移，保证了按时放水。放水后，宁河、宝坻两县党和政府领导库区群众开展了生产自救活动。到十月两县水库区共活动船一千三百六十八只，鱼网七千零六十五帖搞起治鱼、船运、纺线、纺麻、纳鞋底、织虾篓、织席、织鱼网等十几种副业，共参加八千三百零三人，占库区总人口三万一千一百零三人的百分之二十六，库区人民的生产、生活基本得到解决，群众情绪稳定。

7月6日 河北省政府拨给天津专区建水库费（小米）100万斤，解决因潮白河放水所淹村庄群众安置救济等问题。

7月18日 中共天津地委、天津专署、天津军分区发出防汛抢险紧急动员令。进入七月中旬，阴雨连绵，全区人民处于洪水的威胁之下，要求全区党政军民紧急动员起来，与洪水做坚决斗争，向大河护堤抢险进军，保卫劳动成果，保卫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争取防汛治水的胜利。

7月25日 中国粮食公司杨柳青分公司成立。

7月25日—27日 静海县台黄村发生群众暴动事件。七月二十五日子牙河水猛涨，地处东淀内的南北坝台村已经进水。静海县防汛指挥部根据河北省子牙河务局指示，通知台头、黄岔等村做分洪准备。当县武装部长在分洪地点召集各村开会时，这两个村的干部不仅未动员群众参加，竟在反动分子煽动下，纠集群众二千余人手持棍棒、铡刀等蜂拥上堤，阻止分洪，准备动武，并叫嚷“谁扒堤杀死谁！”等等。又在二十七日非法扣押了前去察看的县长郭宗林和县委组织部副部长等，并胁迫县长答应不合理要求。天津地委、专署闻讯后，专员、副专员等立即赶赴现场，协助静海县委进行解决。无奈于廿七日夜十时终因堤坝无力抗拒而被冲毁。此时，群众也开始觉悟，承认错误，遂又转入抢救工作。事后，对带头闹事者均分别做了处理。鉴于县长郭宗林在此